

永艺家具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问询函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永艺家具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7年3月9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下发的《关于对永艺家具股份有限公司有关高送转分配预案事项的问询函》（上证公函【2017】0252号）（以下简称“《问询函》”），具体内容如下：

永艺家具股份有限公司：

经对你公司近日披露的《董事会审议高送转公告》（以下简称《公告》）的事后审核，你公司拟以利润分配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6元（含税），同时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式每10股转增股本15股。现有如下问题，请你公司进一步补充说明：

1、请结合行业发展态势，说明你公司股本扩张规模是否与最近三年的业绩增幅相匹配。

2、根据上述《公告》，公司董事何烽先生在审议本议案后六个月内计划减持不超过492200股。请董事何烽先生说明其减持的目的，以及对公司未来的发展前景是否与其他董事有不同意见。

请你公司于2017年3月10日之前，以书面形式回复我部。

公司对于《问询函》所提问题高度重视，将尽快组织相关各方根据《问询函》的要求核实相关情况，按时回复。

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，有关公司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永艺家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年3月10日